「106 產業綠色技術提升計畫」輔導資源簡介

壹、輔導資源說明

經濟部工業局為協助產業永續發展及輔導產業符合環保法規規定，過去在產業污染防治、工業減廢及清潔生產等相關工作上，已提供許多技術工具、獎勵及輔導措施；現階段為協助產業因應國際環保議題及國內環保法規趨嚴管制，檢討整合綠色技術工具或措施，並適時提供相關法規意見，以提供廠商完整的技術資訊及輔導，於 106 年度執行「產業綠色技術提升計畫」(以下簡稱本計畫)，藉由各項輔導、宣導與推廣作業，將「綠色技術」的觀念和實務作法推廣至產業界，協助業者提升綠色技術，以有效減少污染，並妥善處理產生的污染物，減輕對環境的衝擊。

本計畫所提供的輔導資源包括「諮詢服務」、「現場輔導」、「法規因應」及「宣導推廣」計 4 大類，歡迎廠商踴躍申請。說明如下：

一、**諮詢服務**：由專案工程師及專家顧問的協助，透過電話、傳真或網路，提供廠商即時性環保技術及法規相關問題的諮詢服務。

二、**現場輔導**：由專業輔導團隊到廠服務，依工廠現況及實際需求，提供綠色技術、清潔生產及管末處理等多元化整合性輔導，協助工廠強化環保體質、符合環保法規。現場輔導項目包含：

(一)預防管理輔導

1.產業綠色技術全方位診斷輔導：針對空、水、廢、噪、土水等領域，就清潔生產、法規、操作及管理等 4 大面向，應用全方位診斷工具，協助工廠瞭解自身環保風險，洞燭改善先機，建立預防管理與緊急應變能力。

2.推動產業自主管理輔導：針對工廠廢水及廢氣處理設施，輔導建置重要處理單元相關監測設備，提供工廠最適化污染防治（制）設施操作維護程序與自主管理表單建議文件，以穩定污染防治設施效能。

(二)體質強化輔導

1.提升工廠環保知能現場訪視：針對未來法規可能加嚴之高風險行業，到廠說明環保法規重點內容、相關環保稽查重點及污染防治（制）技術等重要資訊，協助產業因應法規要求及掌握修訂趨勢，即時採取因應措施。

2.強化產業污染防治(制)技術輔導：依據工廠技術需求項目或體質弱點，提供包含：清潔生產、製程改善、廢氣/異味防制、廢水防治、噪音控制、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預防/整治等整合性輔導，協助工廠減少污染排放並符合環保法規。

(三)示範輔導

1.產業綠色技術示範輔導：針對具相同污染特性之重點產業，深入分析工廠製程污染源與污染特性，輔導工廠導入製程清潔生產及提升環保設施效能，增加工廠資源生產力，並做為行業導入綠色技術的示範廠商。

2.產業清潔生產中衛體系輔導：協助產業推動工業減廢及導入清潔生

產，透過中心廠號召上下游供應鏈廠商成立清潔生產中衛體系，輔導體系成員於能資源節約、綠色製程、污染減量、管末處理功能提升、環境化設計、綠色管理、社會責任及綠色創新思維等面向的評估改善，達到降低生產成本、提升企業形象及綠色競爭力之實質效益。

三、法規因應：針對既存及新修法規合宜性，設置環保法規增（修）訂討論區，提供廠商發聲管道，以掌握產業意見，提供環保單位參考，以利爭取產業合理管制規範。

四、宣導推廣：

(一)動態宣導

辦理環保法規與技術講習會/綠色技術與工程實務研討暨成果發表會：提供產業最新法規訊息、環保技術及因應各項規範作法。

(二)靜態推廣

1.擴充更新產業清潔生產與環保技術資料庫，蒐集產業整合性清潔生產與綠色技術等資料，提供產業參考應用。

2.發行產業綠色技術與法規資訊電子報：透過網路傳遞，提供綠色技術、法規動態、國內外環保新聞等訊息，供產業參考應用。

3.發行工業污染防治刊物：結合產學研的理論基礎與實務經驗，提供產業自主改善的技術與實務方法，協助產業因應各項規範、提升各項環保技術。

4.產業綠色技術資訊網（http://proj.ftis.org.tw/eta/）：提供清潔生產、綠色技術、環保技術及法規資訊，各式出版品(如：工業污染防治刊物、研討會論文集、技術叢書及電子報)，教育訓練資料，輔導案例等豐富資料，歡迎各界加入網站會員後下載應用。

貳、輔導申請須知

一、 **申請條件**：依法辦理工廠登記之製造業（含免辦工廠登記之工廠），均可申請本計畫輔導資源。

二、 **申請方式**：廠商可直接電洽本局聯絡窗口，亦可透過工業區服務中心、產業公會提出申請，經填寫輔導申請書，並於戳章處加蓋公司戳章（如收發章、發票章或公司大章等），以郵寄、傳真或 email 方式擲回本局受理。

三、 **申請期限**：即日起至 106 年 11 月底止。

四、 **聯絡方式**：

聯絡電話：(02) 2784-4188，傳真：(02) 2325-3922，

聯絡人：蔡嘉恩 專案經理，分機 416，E-mail：cetsai@ftis.org.tw

五、 **申請費用**：除申請「產業綠色技術示範輔導與推廣」及「產業清潔生產中衛體系輔導」需 30%自籌款外，其餘項目輔導均由經濟部工業局編列經費支付，廠商無需支付輔導費用。

六、 **注意事項**：

(一)輔導單位將依工業局相關計畫規定進行輔導，受輔導廠商應配合提供相關資料（如工廠環境基線數據等），以利輔導工作進行。

(二)輔導期間如遭遇任何困難，受輔導廠商應秉持誠信原則與輔導單位配合，並協商解決之道。

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暨輔導申請表

一、財團法人台灣產業服務基金會 106 年度接受經濟部工業局委託，執行「產業綠色技術提升計畫」(以下簡稱本計畫)，為提供廠商諮詢、輔導、人才培訓/宣導/研習會報名等相關服務，而獲取您任職單位、姓名、職稱、連絡方式(包括但不限於電話號碼、E-mail 或通訊地址)或其他得以直接或間接識別您個人之資料等資訊。

二、本計畫將遵循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令之規定，並依經濟部工業局隱私權保護政策，於業務之必要範圍內蒐集、處理及利用您的個人資料。

三、本計畫將於蒐集目的之存續期間合理利用您的個人資料。

四、除蒐集之目的涉及國際業務或活動外，本計畫僅於中華民國領域內利用您的個人資料。

五、本計畫將於原蒐集之特定目的以及經濟部工業局行政作業之目的範圍內，合理利用您的個人資料。

六、您可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 3 條規定，就您的個人資料向本計畫行使下列權利：

(一)查詢或請求閱覽。

(二)請求製給複製本。

(三)請求補充或更正。

(四)請求停止蒐集、處理及利用。

(五)請求刪除。

您因行使上述權利而導致對您的權益產生減損時，本計畫不負相關賠償責任。另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 14 條規定，本計畫得酌收行政作業費用。

七、您得自由選擇是否提供個人資料或行使前項權利，若您未提供正確之個人資料，本計畫可能將無法為您提供特定目的之業務服務。

八、本計畫因業務需要而委託其他機關處理您的個人資料時，本計畫將善盡監督之責。

九、在您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 3 條之規定，請求停止個人資料蒐集、處理或利用或請求刪除前，本計畫得依循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令之規定，於個人資料提供之範圍與目的內使用該等個人資料。

十、您瞭解此一申請表符合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規之要求，且同意本計畫留存此申請表，供日後取出查驗。

(詳細閱讀後，請續填下頁輔導申請表資料)

經濟部工業局 106 年度「產業綠色技術提升計畫」
工廠輔導申請書

經濟部工業局委託財團法人台灣產業服務基金會執行「產業綠色技術提升計畫」，提供工廠環保法規及污染改善技術輔導相關服務。

一、輔導與服務項目：

(一)污染防治(制)輔導類型（可複選）：

☐空污 ☐水污 ☐土污 ☐噪音 ☐異味 ☐其他_____

(二)藉由此次輔導，主要期望具體改善事項（可複選）：

☐污染物減量 ☐操作管理 ☐法規或技術諮詢 ☐其他_____

二、公司基本資料：

公司名稱：_____（請務必於此處加蓋公司戳章）

申 請 人：_____

電　　話：_____

E-Mail：_____

中華民國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註】本書填妥後請回覆至『E-Mail 信箱：freeman.wu@ftis.org.tw』或『傳真：(02)2325-3922 』，並請來電通知(02)2784-4188 分機 421 吳厚明技術經理。

----------分隔線以下由輔導人員填寫----------

訪廠記錄

輔導日期	輔導團隊(專案工程師/顧問)	廠方代表
____年____月____日	/ /	
____年____月____日	/ /	
____年____月____日	/ /	

☐我已確認前述內容並同意個人資料之提供　申請人簽章：_____